石家庄常山北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书面审核意见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查了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(以下简称"中兴财光华")的相关资质证明材料,通过面谈的方式与有关人员进行了充分沟通和交流,并向公司管理层、财务负责人、财务人员等了解情况,对中兴财光华的基本情况、执业资质、业务规模、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、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认真审查。

我们认为:中兴财光华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,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,在执业过程中能够严格遵守独立审计原则,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,较好地完成 2019 年度报告的审计工作,相关审计意见客观、公正,具备专业胜任能力。中兴财光华已购买职业保险,且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,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。中兴财光华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综上,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稳定性、连续性,审计委员会向董事会提议继续聘请中兴财光华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,并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(以下无正文)



	(此页无)	正文,为	石家庄常↓	」北明科	支股份有	限公司董	事会审	计
委员会	会关于拟员	俜任会计	师事务所的	的书面审	核意见的	签字页)		

审计委员会委员:

【李万军】 【袁宗琦】 【肖荣智】